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普通決議案 |                               | 投票票數<br>贊成(%)             | 投票票數<br>反對(%)  | 投票票數<br>棄權(%)  |
|-------|-------------------------------|---------------------------|----------------|----------------|
| 8.    |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24年度獨立<br>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 56,948,405<br>100.000000% | 0<br>0.000000% | 0<br>0.000000% |
| 9.    | 審議並批准建議選舉方巍先生為<br>監事          | 56,948,405<br>100.000000% | 0<br>0.000000% | 0<br>0.000000% |
| 特別決議案 |                               | 投票票數<br>贊成(%)             | 投票票數<br>反對(%)  | 投票票數<br>棄權(%)  |
| 10.   | 審議並批准建議授予董事會購回<br>部分H         | 56,948,405<br>100.000000% | 0<br>0.000000% | 0<br>0.000000% |
|       |                               |                           |                |                |

##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當日之已發行內資股總數為52,760,000股，此乃內資股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贊成、反對或棄權提呈之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任何庫存股份)；亦不存在有待被註銷且應自有權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提呈決議案投票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中剔除的購回股份。合共持有52,100,005股有表決權內資股的內資股股東及彼等委任代表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佔有表決權內資股總數的98.75%。

日期為2025年6月2日的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知所載之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並獲得通過。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 特別決議案 |                            | 投票票數<br>贊成(%)             | 投票票數<br>反對(%)  | 投票票數<br>棄權(%)  |
|-------|----------------------------|---------------------------|----------------|----------------|
| 1.    | 審議並批准建議授予董事會購回部分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 52,100,005<br>100.000000% | 0<br>0.000000% | 0<br>0.000000% |
| 2.    | 審議並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52,100,005<br>100.000000% | 0<br>0.000000% | 0<br>0.000000% |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該等會議點票表決的監票員。

## 支付末期股息

## 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時，須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或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應付該等股東的股息須預扣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擬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受託人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依法或根據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代記錄日期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相關股東扣繳企業所得稅。

倘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與中國就向彼等派發現金股息簽訂10%稅率的相關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相關股東扣繳個人所得稅。倘H股個人持有人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相關股東扣繳個人所得稅。在此情況下，如相關H股個人持有人欲申請退還因採用10%的稅率而多扣繳的稅款，本公司可根據相關優惠稅收協議代為辦理申請，惟相關股東須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稅收協議通知規定的證明資料。經主管稅務機關批准後，本公司將協助退還多扣繳稅款。倘H股個人持有人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H股個人持有人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或中國未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或其他情況，本公司將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委任監事

經股東週年大會的批准，方巍先生已獲委任為第四屆監事會監事，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方巍先生將不會就其監事身份領取本公司任何的薪酬或津貼。

方巍先生之簡歷詳情及相關信息參閱通函。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概無變更。

除通函所披露外，方巍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 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或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除通函所披露外，彼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方巍先生亦從未遭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或其他有關證券監管部門或證券交易所的任何處罰。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披露外，方巍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彼於現在 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亦概無其他事項須請股東垂注。

## 公司章程的核准生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8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董事會宣佈，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正式批准之經修訂公司章程自2025年6月30日起生效。經修訂的公司章程全文可在本公司網站([www.knhosp.cn](http://www.knhosp.cn))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下載。

承董事會命  
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  
管偉立  
董事長

中國•浙江  
2025年6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管偉立先生、王蓮月女士及王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秦浩先生及李昌浩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鐘文堂女士、金玲女士及陳世強先生。